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ESAI

**Hesai Group**

**禾賽科技\***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責任公司)

(港交所股份代號：2525)

(納斯達克股票代碼：HSAI)

## 建議股份拆細 及 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 建議股份拆細

董事會建議將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各股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八(8)股每股面值0.0000125美元的已拆細股份。股份拆細須待本公告「股份拆細的條件」小節所載的條件達成後方可生效。

就股份拆細而言，董事會已批准美國存託股比率變動，由一(1)股美國存託股代表一(1)股B類普通股更改為一(1)股美國存託股代表八(8)股已拆細B類普通股的新比率。美國存託股比率變動須待股份拆細生效後方可作實。美國存託股比率變動及股份拆細(倘獲批准)將於同日生效。本公司美國存託股持有人毋須就美國存託股比率變動生效採取行動(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批准股份拆細建議除外)。

###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B類普通股目前於香港聯交所以每手買賣單位20股B類普通股進行買賣。董事會建議，待股份拆細生效後，每手買賣單位將由20股B類普通股更改為100股已拆細B類普通股。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將不會影響股東的任何相關權利。於2026年7月1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26年8月13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期間將開放臨時櫃位，可以臨時每手買賣單位160股已拆細B類普通股(以現有股票形式)進行買賣。

##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26日或前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股份拆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ii)已拆細股份的買賣安排；及(iii)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的詳情的資料的通函，將由本公司於2026年5月26日或之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謹請注意股份拆細須待本公告「股份拆細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因此，股份拆細可能或可能不會進行。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

## 建議股份拆細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100,000美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股份（包括(i)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A類普通股，及(ii)9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B類普通股），其中157,142,211股股份已獲發行且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董事會建議將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各股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八(8)股每股面值0.0000125美元的已拆細股份。

## 股份拆細之影響

緊隨股份拆細生效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將為100,000美元，分為8,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25美元的已拆細股份（包括(i)4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25美元的已拆細A類普通股，及(ii) 7,6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25美元的已拆細B類普通股），其中1,257,137,688股已拆細股份將已發行且已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假設不會再發行或購回任何股份，且自本公告日期起直至股份拆細生效日期，不會將任何A類普通股轉換為B類普通股）。

假設不再發行或購回任何股份，A類普通股不會轉換為B類普通股，且自本公告日期起直至股份拆細生效日期止，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將不會有進一步變動，則本公司(i)於本公告日期；及(ii)緊隨建議股份拆細後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建議股份拆細後		
	A類 普通股數目	B類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sup>(9)</sup>	已拆細 A類普通股 數目	已拆細 B類普通股 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sup>(10)</sup>
<b>控股股東</b>						
李一帆博士 <sup>(1)(4)</sup>	8,879,636	–	5.65%	71,037,088	–	5.65%
孫愷博士 <sup>(2)(4)</sup>	9,228,622	–	5.87%	73,828,976	–	5.87%
向少卿先生 <sup>(3)(4)</sup>	8,890,603	165,031	5.76%	71,124,824	1,320,248	5.76%
<b>董事<sup>(5)</sup></b>						
楊彩蓮女士 <sup>(6)</sup>	–	122,632	0.08%	–	981,056	0.08%
張懌女士 <sup>(7)</sup>	–	16,479	0.01%	–	131,832	0.01%
<b>其他股東</b>						
其他股東 <sup>(8)</sup>	–	129,839,208	82.63%	–	1,038,713,664	82.63%
<b>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總額<sup>(8)</sup></b>	<b>26,998,861</b>	<b>130,143,350</b>	<b>100.00%</b>	<b>215,990,888</b>	<b>1,041,146,800</b>	<b>100.00%</b>

附註：

- (1) 李一帆博士為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兼執行董事。於本公告日期，彼透過ALBJ Limited持有本公司8,879,636股A類普通股，而ALBJ Limited由其全資擁有的實體Asian LBJ Limited全資擁有。李博士亦憑藉於2026年3月25日根據2021年計劃授予其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於157,000個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中擁有權益。
- (2) 孫愷博士為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兼執行董事。於本公告日期，彼透過Fermat Star Limited持有本公司9,228,622股A類普通股，而Fermat Star Limited由其全資擁有的實體Rock Ocean Limited全資擁有。孫博士亦憑藉於2026年3月25日根據2021年計劃授予其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於157,000個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中擁有權益。
- (3) 向少卿先生為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兼執行董事。於本公告日期，彼透過Galbadia Limited分別持有本公司屬美國存託股形式的8,890,603股A類普通股及本公司屬美國存託股形式的165,031股B類普通股，而Galbadia Limited由其全資擁有的實體Balamb Limited全資擁有。向先生亦憑藉於2026年3月25日根據2021年計劃授予其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於157,000個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中擁有權益。
- (4) 自2014年共同創立本公司以來，李一帆博士、孫愷博士及向少卿先生一直就本公司運營及重大決策一致行動。彼等訂立一份日期為2025年4月24日的一致行動安排契據，據此，(其中包括)彼等確認彼此過往一致行動的關係，並確認及同意應一致行動，以鞏固對本公司的控制。

- (5) 任佳先生及王慧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公告日期，任佳先生於2025年11月12日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12日的公告所披露的2021年計劃授予其的7,116個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中擁有權益。於本公告日期，王慧博士於2026年3月25日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5日的公告所披露的2021年計劃授予其的6,565個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中擁有權益。
- (6) 楊彩蓮女士為執行董事。於本公告日期，彼(i)實益擁有122,632股屬美國存託股形式的B類普通股；(ii)根據2021年計劃獲授的購股權行使而有權收取最多247,220股B類普通股，惟須受該等購股權的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歸屬條件)規限；及(iii)於2025年11月12日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12日的公告所披露的2021年計劃向楊彩蓮女士授出的4,000個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中擁有權益。
- (7) 於本公告日期，張懌女士實益擁有(i)16,479股屬美國存託股形式的B類普通股及(ii)於2025年2月7日根據2021年計劃向其授出的5,953個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中擁有權益，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根據獎勵協議的歸屬時間表及條件歸屬。
- (8) 包括向存管處發行用於根據2021年計劃授予的獎勵獲行使或歸屬時未來批量發行美國存託股而預留的609,114股B類普通股(截至本公告日期)(相當於股份拆細生效後的4,872,912股已拆細B類普通股)。
- (9) 此計算乃基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已發行的157,142,211股股份(包括26,998,861股A類普通股及130,143,350股B類普通股)。
- (10) 此計算乃基於緊隨股份拆細後將予發行的1,257,137,688股已拆細股份(包括215,990,888股已拆細A類普通股及1,041,146,800股已拆細B類普通股)。
- (11) 上表所列的若干數目及百分比數字乃經過四捨五入調整。上表所列總數與各數字的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乃因四捨五入調整所致。

股份拆細生效後，除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第12條至第21條所載的投票權及轉換權外，根據現有組織章程細則，已拆細A類普通股及已拆細B類普通股彼此之間將在各方面享有同地位，並享有與股份拆細前已發行股份相同的權利及特權，並受相同限制規限。股份拆細將不會導致股東的相關權利發生任何變動。建議股份拆細將不會產生任何碎股。

### 美國存託股比率同步變動

就股份拆細而言，董事會已批准美國存託股比率變動，由一(1)股美國存託股代表一(1)股B類普通股更改為一(1)股美國存託股代表八(8)股已拆細B類普通股的新比率。美國存託股比率變動須待股份拆細生效後方可作實。美國存託股比率變動及股份拆細(倘獲批准)將於同日生效。本公司美國存託股持有人毋須就美國存託股比率變動生效採取行動(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批准股份拆細建議除外)。

## 股份拆細的條件

股份拆細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股份拆細；
- (ii) 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i)已拆細B類普通股；及(ii)可能於根據2021年計劃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獲行使後發行的任何已拆細B類普通股的上市及買賣；及
- (iii) 遵守納斯達克及香港聯交所的所有相關程序及規定，以使股份拆細生效。

於本公告日期，概無達成任何股份拆細條件。

股份拆細將於上述股份拆細的所有條件達成後生效。

## 上市申請

本公司將向香港聯交所申請批准(i)已拆細B類普通股；及(ii)可能於根據2021年計劃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及股份獎勵獲歸屬後發行的任何已拆細B類普通股的上市及買賣。本公司將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已拆細B類普通股獲納入由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系統。

待香港聯交所批准已拆細B類普通股上市及買賣後，已拆細B類普通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已拆細B類普通股開始於香港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釐定的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之間於任何交易日進行的交易，須於其後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之活動均須遵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本公司證券概無任何部分於納斯達克或香港聯交所以外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亦無尋求或擬尋求批准於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且並無正在尋求或目前擬尋求批准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

## 換領股票

香港上市股份持有人可按下文所載地址及時間提交現有股票（藍色），以換領已拆細股票（黃色）。待股份拆細生效後，股份的現有股票將僅於截至2026年8月17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十分止期間有效用作交付、交易及交收用途，其後將不獲接納作交付、交易及交收用途。然而，現有股票將繼續為法定所有權的有效憑證，並可隨時換領已拆細股份的已拆細股票。

無需額外費用換領已拆細股票的期間 2026年7月10日(星期五)直至  
2026年8月17日(星期一)  
(香港時間)(包括首尾兩日)

以2.50港元(或香港聯交所另行指定者)  
換領已拆細股票<sup>(1)</sup> 2026年8月18日(星期二)  
(香港時間)起

地址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附註：

(1) 換領已拆細股票的總費用將為2.50港元乘以已發行股票數目或2.50港元乘以已註銷股票數目的較高者。

##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股份目前於香港聯交所以每手買賣單位20股B類普通股進行買賣。董事會建議，待股份拆細生效後，每手買賣單位將由20股B類普通股更改為100股已拆細B類普通股。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將不會影響股東的任何相關權利。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本身將不會導致股東權益或權利出現任何變動。

於2026年7月1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26年8月13日(星期四)下午四時十分期間將開放臨時櫃位，可以臨時每手買賣單位160股已拆細B類普通股(以現有股票形式)進行買賣。

## 碎股交易安排及對盤服務

為促進因建議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而產生之已拆細B類普通股之碎股(如有)交易，本公司將委任中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為代理人，以於2026年7月24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26年8月13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包括首尾兩日)，按竭盡所能基準，向有意購買已拆細B類普通股碎股以湊成完整每手買賣單位或出售彼等所持已拆細B類普通股碎股的股東提供對盤服務。有意利用此服務的股東可於上述期間內的辦公時間(即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致電(852) 2718 9630聯絡中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碎股對盤安排的詳情將載於將提供予股東之通函。已拆細B類普通股碎股的持有人務請注意，本公司概不保證已拆細B類普通股碎股的買賣可獲成功對盤。

股東如對碎股對盤安排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自身的專業顧問。股東或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i)於建議股份拆細後可能產生碎股；(ii)碎股對盤安排不保證所有碎股均能以相關市場價成功對盤；及(iii)碎股可能以低於市場價出售。

## 進行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理由

股份拆細將增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並減少每股股份的面值及交易價格。董事會相信，此舉將降低投資門檻、降低投資者購買每手買賣單位股份的准入門檻並增加股份交易流動性，從而使更廣泛的投資者（尤其是散戶及個人投資者）更容易購買股份。此外，董事會認為，股份拆細後已發行股份數目增加及每股股份交易價格降低，可有助於提高市場交易及市場價格發現效率。交易流動性增加亦將吸引更多投資者買賣股份，並為本公司日後探索集資活動提供更大靈活性。

此外，香港聯交所於2025年12月就優化香港證券市場每手買賣單位框架的建議發佈一份諮詢文件（「諮詢文件」），以提升交易、結算及交收流程效率。在諮詢文件的主要建議中，香港聯交所建議發行人從八種標準化的每手買賣單位選擇中採用新的每手買賣單位。本公司於釐定新每手買賣單位為100股已拆細B類普通股時，已計及諮詢文件中有關標準化每手買賣單位的建議。

根據截至本公告日期每股B類普通股的收市價164.6港元計算，每手買賣單位20股B類普通股的市場價值約為3,292港元。緊隨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生效後，新每手買賣單位100股已拆細B類普通股的預期價值約為2,057.5港元。於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後，本公司預期將遵守香港聯交所於2008年11月28日頒佈並於2024年9月更新的《有關若干類別公司行動的交易安排的指引》所載的每手買賣單位價值應超過2,000港元的指引。儘管股份拆細將導致B類普通股交易價格的下行調整，但股份拆細連同更改每手買賣單位預期將提升已拆細B類普通股的交易流動性，從而令本公司吸引更多投資者（特別是散戶投資者），並擴大其股東基礎及增加股份的市場參與度。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無意於未來12個月內進行可能對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擬定目的構成削弱或負面影響的其他公司行動。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概無於未來12個月內進行任何籌資活動的具體計劃。然而，倘本集團的經營環境及／或財務狀況出現任何變動，董事會不排除如下可能性：當合適機遇出現時，本公司將於未來12個月內實施公司行動或安排，或開展債務及／或股本籌資活動，以滿足其營運需求及支持本集團未來發展。就此，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

除本公司就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將產生的開支外，實施股份拆細本身將不會改變本公司的相關資產、業務營運、管理或財務狀況或股東的比例權益。

於建議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生效後，本公司將繼續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8A章的規定。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建議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其股東及投資者整體的最佳利益。

## 調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本公司於2021年6月採納2021年計劃。根據日期為2025年9月3日的董事會決議案，2021年計劃的條款已進行修訂及重述以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自上市日期起生效。

就根據2021年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激勵計劃可供授出的所有股份獎勵而可發行及／或轉讓的B類普通股最高數目為15,010,089股（「計劃上限」），而就根據2021年計劃顧問限額可供授出的所有股份獎勵而可發行及／或轉讓的B類普通股數目為750,504股（「顧問限額」）。

待股份拆細生效後，2021年計劃項下的計劃上限將由15,010,089股B類普通股調整為120,080,712股已拆細B類普通股，而2021年計劃項下的顧問限額將由750,504股B類普通股調整為6,004,032股已拆細B類普通股。

於本公告日期，有(i) 8,100,050份根據2021年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可認購合共8,100,050股現有B類普通股；及(ii) 1,463,306個根據2021年計劃授出而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合共1,463,306股相關現有B類普通股。

待股份拆細生效後，將按比例對以下各項作出調整：(i) 2021年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數目；及(ii)根據2021年計劃已授出而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數目。

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至股份拆細生效日期期間，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概無發生進一步變動，且概無授出任何股份獎勵，則於股份拆細生效後，將有(i)根據2021年計劃授出64,800,400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以認購合共64,800,400股已拆細B類普通股；及(ii)根據2021年計劃授出的11,706,448個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合共11,706,448股相關已拆細B類普通股。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任以書面形式證明，該等按比例調整符合2021年計劃的條款，並滿足香港上市規則第17.03(13)條項下補充指引所載的規定。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該等調整另行作出披露及／或刊發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概無其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認股權證、衍生工具或可轉換為或賦予權利以認購、轉換或兌換為任何現有股份或已拆細股份(視情況而定)的其他已發行證券。

## 預期時間表<sup>(1)</sup>

以下時間表載列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關鍵日期：

事件	香港時間	紐約時間
就香港上市股份持有人而言，遞交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最後時限	不遲於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	—
就香港上市股份持有人而言，股東週年大會的登記日期(「 <b>股份登記日期</b> 」) <sup>(2)</sup>	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	—
就美國上市的美國存託股持有人而言，股東週年大會的登記日期(「 <b>美國存託股登記日期</b> 」) <sup>(3)</sup>	—	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
向股東寄發通函(包括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的預期日期	2026年5月26日(星期二)或之前	—
就美國上市的美國存託股持有人而言，向存託銀行遞交投票的最後時限 <sup>(4)</sup>	—	2026年6月16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
就香港上市股份持有人而言，遞交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的最後時限 <sup>(5)</sup>	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下午一時三十分	—

事件	香港時間	紐約時間
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及時間	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 下午一時三十分	2026年6月26日 (星期五) 凌晨一時三十分
公告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 下午九時正前	2026年6月26日 (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前

以下時間表載列股東週年大會表決通過及進行股份拆細之條件達成後的事項：

事件	香港時間	紐約時間
股份拆細的生效日期	2026年7月10日(星期五)	—
就香港上市的B類普通股持有人而言，開始買賣已拆細B類普通股	2026年7月10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
就香港上市的B類普通股持有人而言，於香港聯交所以每手買賣單位20股B類普通股(即「現有每手買賣單位」)買賣股份的原有櫃檯暫時關閉	2026年7月10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
就香港上市的B類普通股持有人而言，於香港聯交所以每手買賣單位160股已拆細B類普通股(即「臨時每手買賣單位」)(以現有股票形式)買賣已拆細股份的臨時櫃檯開放	2026年7月10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
就香港上市的B類普通股持有人而言，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已拆細股份的已拆細股票的首日	2026年7月10日(星期五)	—

事件	香港時間	紐約時間
就香港上市的B類普通股持有人而言，於香港聯交所以新每手買賣單位100股已拆細B類普通股(即「新每手買賣單位」)(以新已拆細股票形式)買賣已拆細B類普通股的原有櫃檯重新開放	2026年7月24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
就香港上市的B類普通股持有人而言，於香港聯交所(以現有股票及已拆細股票形式)並行買賣已拆細B類普通股開始	2026年7月24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
指定經紀開始於市場上為已拆細B類普通股的碎股提供對盤服務	2026年7月24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
指定經紀停止於市場上為已拆細B類普通股的碎股提供對盤服務	2026年8月13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正	—
就香港上市的B類普通股持有人而言，於香港聯交所以臨時每手買賣單位160股已拆細B類普通股(以現有股票形式)買賣已拆細B類普通股的臨時櫃檯關閉	2026年8月13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十分	—
就香港上市的B類普通股持有人而言，於香港聯交所(以現有股票及已拆細股票形式)並行買賣已拆細B類普通股截止	2026年8月13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十分	—
就香港上市的B類普通股持有人而言，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已拆細股票的最後日期	2026年8月17日(星期一)	—

附註：

- (1) 上述日期及時間僅供參考，並可由本公司作出更改。預期時間表的任何相應變動將根據相關香港及美國法規於適當時候知會股東（包括美國存託股持有人）。
- (2) 於股份登記日期後登記的新股份持有人將無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3) 美國存託股持有人將無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且無法直接就其美國存託股所代表的股份投票。於美國存託股登記日期後登記的新美國存託股持有人將無權透過 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作為美國存託股的存託人）對相關股份行使其投票權。
- (4) 美國存託股持有人將無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截至美國存託股登記日期的美國存託股持有人如欲對相關股份行使其投票權，必須透過 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作為美國存託股的存託人）行事。
- (5)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遞交代表委任表格的最後時限與本公司現行組織章程細則相符。所有於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香港時間）營業時間結束時為股份登記持有人的人士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份持有人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但若其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特定決議案投票，則其受委代表就決議案投票的授權將被視為已被撤銷。

##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26日或前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股份拆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進行的表決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股東及其相關緊密聯繫人於建議股份拆細相關決議案擁有任何重大權益，亦無股東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ii)已拆細股份的買賣安排；及(iii)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的詳情的資料的通函，將由本公司於2026年5月26日刊發。

## 股份登記日期及美國存託股登記日期

董事會已將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香港時間)營業時間結束時定為股份的股份登記日期。

截至股份登記日期的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或延會並於會上投票。截至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紐約時間)營業時間結束時在冊的美國存託股持有人，如欲對相關B類普通股行使其投票權，必須向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美國存託股的存託人)發出投票指示。

股份拆細之完成須待若干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因此，股份拆細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釋義

除另有界定外，下列詞彙於本公告中具有以下涵義：

「2021年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6月採納的股份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
「美國存託股」	指	美國存託股，美國存託股比率變動前每股美國存託股代表一(1)股B類普通股，而美國存託股比率變動後每股美國存託股代表八(8)股已拆細B類普通股
「美國存託股比率變動」	指	本公司的美國存託股比率由一(1)股美國存託股代表一(1)股B類普通股變更為一(1)股美國存託股代表八(8)股已拆細B類普通股的新比率，惟須以股份拆細生效為前提及條件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6月26日或前後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指	本公司每手買賣單位由20股B類普通股變更為100股已拆細B類普通股，惟須待股份拆細生效
「A類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現有A類普通股，賦予本公司不同投票權，因此A類普通股持有人有權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股份十票的投票權，但有關任何保留事項的決議案除外，在該情況下彼等享有每股股份一票的投票權
「B類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現有B類普通股，賦予B類普通股持有人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股份一票的投票權
「本公司」	指	禾賽科技，於2021年4月2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現有組織章程細則」	指	經本公司股東於2026年3月3日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採納的第三次經修訂及重列的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現有股票」	指	藍色股份股票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日期」	指	2025年9月16日，本公司之B類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之日
「保留事項」	指	就根據現有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享有每股股份一票的投票權的該等事項決議案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
「股份」	指	股份拆細生效前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現有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
「股份獎勵」	指	根據2021年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可獲授的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形式的獎勵或任何其他類型獎勵（現金或其他形式）
「股份拆細」	指	按每股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八(8)股已拆細股份的基準進行建議拆細
「已拆細A類普通股」	指	於股份拆細生效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25美元的已拆細A類普通股，賦予本公司不同投票權，因此已拆細A類普通股持有人有權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已拆細A類普通股十票的投票權，但有關任何保留事項的決議案除外，在該情況下彼等享有每股已拆細A類普通股一票的投票權
「已拆細B類普通股」	指	於股份拆細生效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25美元的已拆細B類普通股，賦予已拆細B類普通股持有人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已拆細B類普通股一票的投票權（除任何庫存股份外，該等股份持有人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並無投票權）
「已拆細股份」	指	於股份拆細生效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25美元的已拆細股份
「已拆細股票」	指	已拆細股份的黃色股票

「不同投票權  
受益人」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李一帆博士、孫愷博士及向少卿先生（即享有不同投票權的A類普通股持有人）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禾賽科技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李一帆博士

香港，2026年5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李一帆博士、孫愷博士、向少卿先生及楊彩蓮女士為執行董事；及(ii)張懌女士、任佳先生及王慧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